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A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4)

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35,105,202	36,049,154
銷售成本		(29,249,507)	(30,325,581)
毛利		5,855,695	5,723,573
其他收入		646,889	661,409
其他收益及虧損		(18,280)	(538,025)
銷售及分銷成本		(1,286,349)	(1,351,514)
行政開支		(1,404,377)	(1,358,749)
財務費用		(828,740)	(994,471)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56,309	145,526
應佔合資公司之業績		(309,968)	231,477
除稅前溢利		2,911,179	2,519,226
稅項	4	(647,264)	(412,023)
期間溢利	5	2,263,915	2,107,203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1,809,790	(5,336,25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工具 投資公平值減少	(12,884)	(167,929)
	<u>1,796,906</u>	<u>(5,504,186)</u>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之 對沖工具公平值虧損	(136,798)	—
現金流量對沖變現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44,363)	—
	<u>(181,161)</u>	<u>—</u>
期間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u>1,615,745</u>	<u>(5,504,186)</u>
期間總全面收入(開支)	<u>3,879,660</u>	<u>(3,396,983)</u>
期間溢利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1,760,747	1,830,412
非控股權益	503,168	276,791
	<u>2,263,915</u>	<u>2,107,203</u>
全面收入(開支)總額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3,194,275	(3,191,007)
非控股權益	685,385	(205,976)
	<u>3,879,660</u>	<u>(3,396,983)</u>
期間總全面收入(開支)	<u>3,879,660</u>	<u>(3,396,983)</u>
每股盈利		
基本	6 <u>32.71 港仙</u>	<u>34.00 港仙</u>
攤薄	6 <u>32.71 港仙</u>	<u>34.00 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2,647,034	2,596,454
物業、廠房及設備		70,112,998	67,521,253
使用權資產		2,444,605	2,420,80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0,038,723	10,005,754
於合資公司之投資		11,959,810	12,033,61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工具		759,678	753,585
商譽		3,124,927	3,078,353
其他無形資產		3,230,351	3,244,55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264,302	240,822
收購附屬公司、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按金 及其他按金		96,821	96,315
遞延稅項資產		1,504,217	1,459,037
		<u>106,183,466</u>	<u>103,450,545</u>
流動資產			
存貨		4,545,484	4,731,280
合約資產		11,310,232	10,260,982
貿易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7	16,006,651	15,519,59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86,231	76,172
應收合資公司款項		5,677,080	6,314,715
衍生金融工具		-	36,512
持作買賣投資		42,787	27,585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2,854	185,99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188,743	8,094,336
		<u>47,290,062</u>	<u>45,247,179</u>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8	17,667,736	17,628,751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60,905	81,760
應付合資公司款項		505,695	366,502
合約負債		8,269,102	8,568,261
衍生金融工具		173,407	28,757
應付稅項		668,905	606,660
租賃負債		59,804	58,146
銀行及其他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20,396,495	23,043,420
		<u>47,802,049</u>	<u>50,382,257</u>
流動負債淨額		<u>(511,987)</u>	<u>(5,135,07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5,671,479</u>	<u>98,315,467</u>
權益			
股本		54,356	54,356
儲備		57,068,965	53,873,299
歸屬本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57,123,321	53,927,655
非控股權益		7,042,121	6,819,698
權益總額		<u>64,165,442</u>	<u>60,747,353</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於一年後到期		40,026,092	36,021,935
租賃負債		115,366	114,904
遞延稅項負債		1,364,579	1,431,275
		<u>41,506,037</u>	<u>37,568,114</u>
		<u>105,671,479</u>	<u>98,315,467</u>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乃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準則及修訂本而產生之附加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一致。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的相關修訂本(二零二零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中期期間內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本期或前期財務狀況及業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呈報及經營分部包括：天然氣銷售、燃氣接駁、工程設計及施工、液化石油氣(「液化石油氣」或「LPG」)銷售、增值服務、其他業務及中裕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中裕能源」)。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已審閱本集團依據權益會計法入賬之中裕能源業績。

主要營運決策者獨立審閱該等分部以達致更佳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

分部間收入按當時市場價扣除。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該等業務之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總額 千港元
	天然氣 銷售 千港元	燃氣接駁 千港元	工程設計 及施工 千港元	液化石油 氣銷售 千港元	增值服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中裕能源 千港元	
分部收入總額	19,641,836	2,027,038	2,647,301	9,557,976	2,012,995	556,870	—	36,444,016
分部間收入	—	—	(1,338,814)	—	—	—	—	(1,338,814)
來自外界客戶之分部收入	<u>19,641,836</u>	<u>2,027,038</u>	<u>1,308,487</u>	<u>9,557,976</u>	<u>2,012,995</u>	<u>556,870</u>	<u>—</u>	<u>35,105,202</u>
分部溢利	<u>1,657,651</u>	<u>520,783</u>	<u>348,830</u>	<u>2,013</u>	<u>1,002,076</u>	<u>236,976</u>	<u>87,954</u>	3,856,283
利息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71,135
未分配公司開支								(405,656)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7,073)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14,7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585)
換算外幣貨幣項目為功能貨幣之 匯兌虧損								(12,236)
財務費用								(407,825)
出售/註銷附屬公司之虧損								(16,834)
以股份為基礎之開支								(1,474)
就貿易應收賬項及合約資產確認之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後)								(33,716)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除中裕能源外)								168,355
應佔合資公司之業績								(309,968)
除稅前溢利								<u>2,911,179</u>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總額 千港元
	天然氣 銷售 千港元	燃氣接駁 千港元	工程設計 及施工 千港元	液化石油 氣銷售 千港元	增值服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中裕能源 千港元	
分部收入總額	21,718,489	2,308,096	2,938,326	8,421,663	1,804,486	740,008	—	37,931,068
分部間收入	—	—	(1,881,914)	—	—	—	—	(1,881,914)
來自外界客戶之分部收入	<u>21,718,489</u>	<u>2,308,096</u>	<u>1,056,412</u>	<u>8,421,663</u>	<u>1,804,486</u>	<u>740,008</u>	<u>—</u>	<u>36,049,154</u>
分部溢利	<u>1,559,716</u>	<u>459,056</u>	<u>256,024</u>	<u>194,341</u>	<u>868,606</u>	<u>248,082</u>	<u>88,063</u>	3,673,888
利息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162,466)
未分配公司開支								(432,68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59,161)
出售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13,399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76,9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5,245
換算外幣貨幣項目為功能貨幣之 匯兌收益								21,685
財務費用								(502,987)
出售/註銷附屬公司之虧損								(488)
以股份為基礎之開支								(1,493)
就貿易應收賬項及合約資產確認之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後)								(247,704)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除中裕能源外)								57,463
應佔合資公司之業績								231,477
除稅前溢利								<u>2,519,226</u>

4. 稅項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國企業所得稅	748,956	490,367
遞延稅項	<u>(101,692)</u>	<u>(78,344)</u>
	<u>647,264</u>	<u>412,023</u>

由於本集團於該兩個期間均無在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於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中國企業所得稅之稅項支出已根據適用於中國附屬公司之相關所得稅法按現行稅率計算本集團估計應課稅溢利。

5. 期間溢利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而得出：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292,137	1,174,141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72,459	150,888
無形資產攤銷	86,290	91,080
利息收入	(119,347)	(168,8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4,585	(5,245)
出售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u>—</u>	<u>(13,399)</u>

6.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資料計算：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	1,760,747	1,830,412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382,833	5,384,224
就授出股份獎勵之普通股潛在攤薄之影響	7	7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382,840	5,384,231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扣除受託人根據本集團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庫存股份後得出。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並無假設本公司的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原因是該等購股權的經調整行使價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股份的平均市場價格。

7. 貿易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賬項	6,675,424	6,684,417
減：信貸虧損撥備	(983,383)	(1,060,618)
貿易應收賬項淨額	5,692,041	5,623,799
工程及其他材料已付按金	1,636,133	1,474,578
購買天然氣及液化石油氣已付按金	2,918,763	3,067,304
預付予分包商之款項	1,074,826	1,046,921
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	529,486	521,239
其他可收回稅項	721,724	663,550
其他應收賬項及按金	1,861,674	1,675,697
預付經營開支	1,503,221	1,376,951
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68,783	69,559
貿易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總額	16,006,651	15,519,598

除若干付款記錄良好之主要客戶獲本集團准許有較長信貸期或分期付款外，本集團一般向其貿易客戶提供平均30日至180日之信貸期。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賬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180日	2,217,727	2,400,788
181日至365日	784,094	576,011
365日以上	2,690,220	2,647,000
	5,692,041	5,623,799

本集團之信貸虧損撥備政策乃根據追回款項機率之評估及貿易應收賬項之賬齡分析，並根據管理層對包括客戶現時之信用能力、收款往績記錄及相關前瞻性資料所作出之判斷。

8. 貿易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貿易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包括貿易採購及持續成本之未結清數額。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7,083,902	6,901,648
91日至180日	1,207,831	1,731,838
180日以上	4,886,796	4,336,448
貿易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	13,178,529	12,969,934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1,667,949	1,756,140
應付代價	73,669	283,200
應付工程費用	651,064	582,990
已收保證金及按金	1,371,470	1,318,370
應計員工成本	163,700	150,980
應付貸款利息	436,610	375,488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124,745	191,649
	17,667,736	17,628,751

貿易採購及持續成本之平均信貸期為90至180日。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15.0港仙(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15.0港仙)。

中期股息將以現金派付，股東有權根據以股代息計劃選擇收取新的已繳足股份，以代替全部或部分現金(「以股代息計劃」)。新股份將於發行時在各方面與於配發及發行所有新股份當日之已發行現有股份享有相同地位，惟該等新股份將不會獲派建議中期股息。載有以股代息計劃詳情的通函及相關選擇表格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或前後寄發予股東。以股代息計劃須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根據以股代息計劃將予發行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

預期現金中期股息的支票及根據以股代息計劃將予發行的股票將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八日(星期二)或前後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釐定股東享有收取中期股息之權利之記錄日期)。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有權收取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八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本公司股份過戶。

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管理層之討論與分析

公司簡介

本集團是中國最大的跨區域綜合能源供應及服務企業之一，主要於中國從事投資、建設、經營城鎮燃氣管道基礎設施、燃氣碼頭、儲運設施和燃氣物流系統，向居民和工商業用戶輸送天然氣和液化石油氣，建設和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開發與應用天然氣、液化石油氣相關技術。通過多年的發展，中國燃氣成功構建了以管道天然氣業務為主導，液化石油氣、液化天然氣、綜合能源業務、燃氣設備及廚房用具、網格私域「店」商新零售並舉的全業態發展結構。

業務回顧

國際天然氣價格在經歷兩年劇烈波動後，二零二四年以來重現平衡，總體而言，全球液化天然氣價格在低位保持窄幅波動。美聯儲自今年九月開啟首次降息，各國央行紛紛根據自身情況做出應對，這對全球經濟體系而言既是機遇也是挑戰。另一方面，全球低碳轉型的浪潮不可阻擋，新能源和其它綜合能源的發展趨勢依然迅猛，同時消費市場的需求驅動不斷地催生業務延伸。

為適時應對不斷變化的經濟形勢，中國在九月開始推出穩定經濟的組合拳。中國人民銀行、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率先聯合出台了一攬子刺激政策，包括降準降息、刺激資本市場的兩項創新工具，以及降低存量房貸利率、降低二套房的首付比例等貨幣政策。此後，財政部發佈了一系列財政政策，包括組合使用赤字、專項債、超長期特別國債、稅費優惠等；住房和城鄉建設部為推動實現房地產市場止跌回穩，也發佈了一攬子增量政策。各大部委前所未有集中表態、出手，無不預示著中國經濟即將迎來轉機，開啟新的篇章。在多重有利政策的加持下，中國宏觀經濟有望迎來喜人的修復，天然氣行業也將迎來更好的發展態勢，為集團提供良好的外部環境，也堅定了本集團實現高質量、可持續發展的信心。

在此之前，中國政府推出「三大工程」、「超長期特別國債」、「老舊管網更新」、「老舊小區改造」、「瓶改管」等利好燃氣行業的政策，有利於穩固行業根基，並為燃氣行業帶來新動能。同時，國家也推出了近年力度最大的化債措施，並給予強有力的財政支持，擬一次性增加較大規模債務限額置換地方政府存量隱性債務，有助於提振地方經濟，為城燃企業的回款創造有利條件。此外，天然氣上下游價格聯動機制在全國範圍內逐步落地，更多的地區實現終端銷售價格順價，行業銷氣毛差逐漸修復，進一步支撐天然氣行業的健康可持續發展。

我們相信，一攬子貨幣政策、財政政策以及結構性政策的密集出台，不僅會對宏觀經濟起到推動作用，也將提振天然氣消費需求，城燃企業的盈利能力有望迎來修復。我們認為，中國城市燃氣行業將迎來發展格局的重塑，進入一個嶄新的發展期。

面對不斷變化的新形勢，本集團始終秉承「轉觀念強組織，提質量謀發展」的核心精神，積極探索創新業務的增長新道路，尋求市場突破，做大業務規模，提高效益，實現以燃氣業務、增值服務、綜合能源為核心業務板塊的協同發展。同時，集團重視高質量和可持續發展，嚴控資本開支，緊抓現金流管理，進而提升企業內在價值，為股東提供穩定回報。於期內，集團現金流表現優異，自由現金流達22.2億港元。內部管理方面，集團聚焦精益運營與管理創新，加快數據資產建設與利用，推動管理體系的「數智化」升級，強化韌性增長基礎，持續提高效能以實現精細化管理。

上半財年，集團緊跟國家層面出台的天然氣上下游價格聯動機制及配氣價格成本監審等政策，抓住政策機遇，推動各地實現順價。另一方面，集團高度重視安全運營，以實現本質安全為目標，通過堵漏洞、防風險，從而夯實安全運營管理的基礎。

今年以來，國家陸續出台政策，旨在通過「以舊換新」政策提振消費行業整體需求和支持局改行業發展。借此，集團增值服務緊抓市場機遇，迅速佈局廚房局改業務，迭代網格化運營模式。同時，補貼政策和推動家裝廚衛「煥新」的舉措，為增值服務的業務發展帶來了新一輪的機遇。

期內，集團營業額同比減少2.6%至35,105,202,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下降3.8%至1,760,747,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32.7港仙，同比下降3.8%。中期擬派股息15.0港仙。

安全運營

本集團始終將安全管理視為核心任務，堅持「安全至關重要，責任大於一切」的管理理念，遵循「確保安全，鞏固基礎」的工作方針。集團全面識別潛在風險，認真落實隱患整改，持續提升安全管理能力，為集團高質量發展營造安全穩定的環境。

期內，本集團通過開展專項治理工作，進一步規範了基層員工操作，提升了員工的業務水平。通過對區域內管道的排查，集團進一步加強對燃氣管道和相關設施關鍵信息的系統性收集，提升對管網資產的管理水平。同時，我們借助國家政策支持，積極推進老舊燃氣管道和用戶設施老化的更新改造與維護工作。

此外，集團持續推進HSE體系的落地實施。一方面，繼續加強HSE體系審核認證及體系建設工作，建立健全了集團的雙重預防機制管理模式，加強了安全風險管控與隱患排查治理的閉環管理。另一方面，通過積極開展評級檢查，有效提升了項目公司的安全管理水平。

財務及運營摘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減少)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財務表現			
營業額(千港元)	35,105,202	36,049,154	(2.6%)
毛利(千港元)	5,855,695	5,723,573	2.3%
期間溢利(千港元)	2,263,915	2,107,203	7.4%
自由現金流(千港元)	2,222,093	4,974,242	(55.3%)
營運表現			
管道燃氣項目數目	662	661	0.2%
城市燃氣項目可接駁居民用戶數(百萬戶)	54.6	54.3	0.6%
城市燃氣項目居民用戶滲透率	72.2%	69.9%	2.3百分點
天然氣總銷氣量(百萬立方米)	17,128	16,971	0.9%
通過零售業務銷售的天然氣	9,333	9,200	1.4%
通過長輸管道與貿易銷售的天然氣	7,795	7,771	0.3%
零售業務天然氣銷量之用戶分佈 (百萬立方米)			
居民用戶	2,587	2,497	3.6%
工業用戶	4,938	4,896	0.9%
商業用戶	1,590	1,517	4.8%
壓縮／液化天然氣加氣站	219	291	(24.7%)
新接駁用戶(戶)			
居民用戶	904,232	1,051,976	(14.0%)
工業用戶	1,316	1,188	10.8%
商業用戶	24,906	15,242	63.4%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增加／(減少)
累計已接駁用戶及擁有壓縮／ 液化天然氣加氣站(戶／站)			
居民用戶	47,955,499	46,446,673	3.2%
工業用戶	25,792	23,296	10.7%
商業用戶	384,504	344,577	11.6%
壓縮／液化天然氣加氣站	509	532	(4.3%)
居民用戶平均接駁收費(人民幣／戶)			
城市燃氣項目	2,490	2,509	(0.8%)
鄉鎮氣代煤項目	2,920	2,901	0.7%

新項目拓展

於期內，集團秉承審慎投資之原則，無新增城鎮管道燃氣項目。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集團累計共於30個省、市、自治區取得662個擁有專營權的管道燃氣項目，並擁有32個天然氣長輸管道、509座壓縮／液化天然氣汽車與船用加氣站、一個煤層氣開發項目及120個液化石油氣分銷項目。

天然氣業務回顧

天然氣管道網絡建設與用戶接駁

城市燃氣管網是燃氣供應企業經營的基礎。本集團修建城鎮天然氣管網的主幹管網及支綫管網，將天然氣管道接駁到居民用戶和工商業用戶，並向用戶收取接駁費和燃氣使用費。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累計已建成559,170公里燃氣管網。

新用戶開發

受房地產市場影響，燃氣行業新用戶開發持續下降。於期內，本集團新接駁904,232戶居民用戶，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4.0%；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累計接駁47,955,499戶居民用戶，較去年同期增長約3.2%。

上半財年，本集團新接駁1,316戶工業用戶及24,906戶商業用戶。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累計接駁25,792戶工業用戶及384,504戶商業用戶，分別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0.7%和11.6%。

交通運輸業用戶(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車船用加氣站)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累計擁有CNG/LNG汽車與船用加氣站509座。儘管電動汽車的快速發展對天然氣汽車市場造成了一定衝擊，但在重卡及特定領域，天然氣汽車市場的應用仍然保持穩定。面對市場環境變化，本集團積極求變，主動出擊。一方面，快速推進低效CNG/LNG加氣站的資產盤活，並積極與上游資源方展開合作，鎖定優勢資源，綁定下游客戶；另一方面，響應國家政策對傳統加油站、加氣站向油氣電氫一體化綜合交通能源服務站轉型的鼓勵，集團不斷研究並調整發展方案，逐步將部分加氣站轉變為「油電為主、氣氫為輔」的多能混合站，以適應市場變化和政策導向。

天然氣銷售

於期內，全國天然氣市場供需整體平衡，天然氣產量和消費量均保持增長。同時，天然氣市場化改革和保供穩價工作取得積極成效，為我國天然氣市場的穩定發展亦提供了有力支撐。在順價工作方面，20個省/自治區/直轄市已陸續發佈天然氣上下游價格聯動政策，部分城市正積極研究價格改革的實施細則，各地/市/縣正在按國家要求落實調價。期內，集團經營區域內新增20個市/縣落實調價。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累計完成居民氣量順價比例達62.2%。

於期內，本集團天然氣總銷售量保持穩定增長，共銷售171.3億立方米天然氣，較去年同期增長0.9%。其中，城市與鄉鎮管網共銷售93.3億立方米天然氣，較去年同期增長1.4%，貿易與直供管道業務共銷售78.0億立方米天然氣，較去年同期增長0.3%。

液化石油氣(LPG)業務

隨著液化石油氣在用戶市場的普及，工商業需求的長期穩定增長以及化工原料在石油化學合成與深加工領域的快速發展，促使液化石油氣的需求穩步提升。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提高LPG行業的服務質量和效率，擁有國內最廣泛的液化石油氣進口與智能分銷網絡，是中國規模最大、產業鏈最完整的綜合性液化石油氣運營服務商，業務涵蓋國際／國內資源採購，國際／國內貿易、遠洋運輸、碼頭裝卸、罐區儲存、園區加工、公路物流、充裝零售、門店配送等全產業鏈各環節。本集團液化石油氣業務覆蓋全國22個省、市、自治區，運營5座液化石油氣專用碼頭及6座大型石化產品倉儲物流基地，碼頭年吞吐能力超1,000萬噸，LPG總庫容超80萬立方米。

於期內，為推進上游核心能力建設和提升國際貿易業務能力，集團對國際貿易團隊和貿易風控體系進行了重構，實現了國際直採與國際貿易的實質性突破。此外，在中游環節，集團推進了倉儲物流的市場化運作，實現倉儲物流資源整合，並逐步提升倉儲周轉率。同時，集團啟動了國內運貿平台的建設，利用數字化賦能，擴大國內分銷能力，從而提高了國內分銷與倉儲物流效益。在下游環節，集團推動了創新業務模式與輕資產模式有效結合，通過不斷迭代優化終端投資模式，豐富投資工具，助力終端業務實現高質量發展。

上半財年，集團實現銷售液化石油氣201.8萬噸，同比增長1.9%。實現LPG銷售收入總額9,557,97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421,66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3.5%，經營性利潤為2,01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94,341,000港元)。

增值服務

根據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2024年一至九月份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同比增長3.3%，其中，除汽車以外的消費品零售額同比增長3.8%。總體而言，我國消費市場保持了穩定的增長態勢。今年以來，國家相關部門也相繼出台《推動大規模設備更新和消費品以舊換新行動方案》、《推動消費品以舊換新行動方案》及《關於加力支持大規模設備更新和消費品以舊換新的若干措施》等政策，推動家電產品以舊換新及家裝消費品換新工作。

上半財年，本集團通過加快渠道建設、迭代運營策略、強化終端賦能等措施，實現增值服務收入2,012,995,000港元，同比增長11.6%；經營性利潤1,002,076,000港元，同比增長15.4%。目前，增值服務主要產品的用戶滲透率仍處於低位，通過不斷深化傳統渠道運營策略，優化產品結構，加快新業務拓展步伐，借助國家消費扶持政策，進一步擴大市場規模，未來發展空間巨大。

綜合能源業務

本集團堅持以「綠色城市運營商」為戰略定位，有效推進多業態融合、優化低能源成本綜合方案以拓展市場、落地可長期發展的多贏商業模式。以儲能為主整合光伏、充電樁、建築節能、工業節能等業務場景，搭建虛擬電廠聚合各業態，在長三角、大灣區及重點經濟發達城市圈，發展綜合能效業務，推行電力數字化建設，發展低碳經濟，形成多重贏利模式，致力於發展為業內領先的優秀綜合能源服務商。

多年來，本集團始終充分利用自身燃氣項目的巨大市場和用戶優勢，通過外延式及內生性增長提升綜合能源業務的市場份額。上半財年，集團積極探索綜合能源業務發展模式，明晰定位和目標，錨定發展重點，投資及運營工商業用戶側儲能、分佈式光伏、鍋爐節能、工商用戶節能、建築能效、充電樁、生物質能等各業務，同時，積極參與售電業務，並帶動綠電綠證、碳排放因子庫、虛擬電廠等業態快速擴充，致力於為客戶提供高效率的綜合能源，滿足客戶對氣、熱、電、冷的不同需求。

期內，儲能及綜合能效業務累計實現簽約總裝機容量318.4MWh，累計投建255.8MWh；售電業務交易量28.1億度；綠證綠電業務完成銷售8,196.4MWh。

人力資源

優秀員工是企業成功的重要支柱，為此，本集團一直秉持著以人為本的管理理念。在人才培養和團隊建設方面，本集團已建立完善的人才引進及內部培訓機制，不斷注重幹部年輕化工作，以優化整體年齡結構。我們通過外部取證、內部認證等方式，持續深化崗位技能練兵，提高員工整體職業素養和工作能力。同時，為員工提供職業培訓、知識交流和經驗分享的平台，以提升員工的工作滿意度和幸福感，從而吸引和留住優秀員工。

在員工的薪酬體系上，本集團會綜合考慮員工個人履歷和經驗，同時參照同行業和當地的具體薪酬水平，在基本薪金和退休金供款的基礎上，合資格員工還可以享有酌情花紅、獎金、購股權或股份獎勵等利益，這些福利待遇的發放，與集團財務業績及員工個人表現緊密相關。

本集團始終認為可持續發展的企業，離不開優秀的員工，因此，本集團將持續關注員工發展，搭建更多的交流平台、獎勵機制和培訓計劃，幫助員工不斷成長和提升，從而為企業發展貢獻更多的力量和智慧。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營業額為35,105,20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6,049,15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6%。毛利為5,855,69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723,57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3%，整體毛利潤率為16.7%(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9%)。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1,760,74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830,41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3.8%。

每股盈利32.7港仙(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4.0港仙)較去年同期減少3.8%。

財務費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費用較去年同期減少16.7%至約828,740,000港元。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為256,30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5,526,000港元)。

應佔合營公司之業績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應佔合營公司之虧損約為309,96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231,477,000港元)。應佔合營公司業績下降的主要原因為合營公司收取之政府補貼減少及賺取之接駁收入下降。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所得稅開支上升57.1%至647,26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12,023,000港元)。

自由性現金流

期內，本集團有效地控制資本開支，加強資金回收，實現經營性現金淨額3,683,31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565,434,000港元)，自由性現金流達2,222,09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974,242,000港元)。

流動資金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具備穩健增長的現金流之特性，加上一套有效及完善的資金管理系統，在宏觀經濟和資本市場仍存在不確定因素的環境下，本集團始終保持業務的穩定發展與健康的現金流。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資產值為153,473,52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48,697,724,000港元)；銀行結餘及現金為9,421,59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8,280,335,000港元)。本集團流動比率為0.99(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0.90)。淨資產負債比率為0.78(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0.79)，淨資產負債比率之計算是根據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之淨借貸49,876,026,000港元(總借貸60,422,587,000港元減去相關的短期貿易融資1,124,964,000港元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9,421,597,000港元)及淨資產64,165,442,000港元計算。

本集團一直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政策。集團的備用現金大部分都以活期及定期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之銀行。

財務資源

本集團始終致力於與境內外各銀行及其它金融機構建立長期且深入的合作關係，並於中國銀行間交易商協會成功建立了長期、有效的債務融資工具。中國工商銀行、中國交通銀行、中國建設銀行、中國農業銀行、郵政儲蓄銀行、中國銀行、興業銀行等作為本集團境內的主要合作金融機構，為本集團提供了最長期達15年的人民幣900億元長期信貸額度支持，有力保障了本集團的項目建設和穩定運營資金需求。另外，亞洲開發銀行、滙豐銀行、三菱日聯銀行、三井住友銀行、澳新銀行等境外大型銀行亦有為本集團提供長期信貸支持。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共有超過35家銀行及其它金融機構為本集團提供銀團貸款及備用信貸。截至本報告日，本集團於中國銀行間交易商協會成功建立了長期有效的人民幣債務融資工具，可發行額度共220億元，涵蓋超短期融資券、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等多品種人民幣債務融資工具。銀行貸款及銀行間債務融資工具一般用作本集團營運與項目投資資金。

本公司作為境外發行主體以及本集團境內全資子公司皆積極參與中國交易所和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的人民幣債券發行。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發行的人民幣公司債與中期票據餘額合共為人民幣12,623,000,000元。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總額為46,397,031,000港元。

本集團之經營及資本性開支之來源乃由經營現金收入以及債務和股本融資撥付。本集團有足夠資金來源滿足其未來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

外匯及利率

本集團一直非常注重風險管理和控制，密切關注市場利率和匯率的走勢，並及時合理地調整債務結構，從而有效地規避風險。特別是在匯率方面採取了嚴謹的政策，積極調整本幣(人民幣)和外幣債務結構，通過採用匯率及利率對沖等衍生產品的方式，就少量外幣債務進行匯兌風險鎖定，以大幅降低潛在的匯率風險。同時，本集團執行嚴格的外幣債務管理措施，大大減少了匯兌損益對企業業績的影響。這些措施確保了在匯率波動下的穩健發展，並提高了企業的風險管理水平。

現金流、合約資產／負債、貿易應收賬款以及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約資產為11,310,23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0,260,982,000港元)，合約負債為8,269,10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8,568,261,000港元)，貿易應收賬款為5,692,04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5,623,799,000港元)，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為13,178,52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2,969,934,000港元)。

於期內，本集團進一步強化穩健投資，控制合約資產與貿易應收款的增長，同時高效管理運營現金流和自由現金流，持續提升全年自由現金流。

抵押資產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為232,85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85,999,000港元)，抵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物業為8,935,04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8,562,336,000港元)、及部分附屬公司抵押其股本投資予銀行，以獲得貸款額度。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已訂約收購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建築材料及發展中物業分別作出為數203,99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32,262,000港元)、245,31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85,156,000港元)及173,80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71,213,000港元)之資本承擔。該等承擔需要動用本集團現有現金及向外融資。本集團已承諾收購部分中國企業股份及於中國成立合資企業。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展望

當前，中國經濟面臨著產業結構調整、國際能源價格和人民幣匯率波動的多重考驗，國際政治和經濟形勢的複雜多變也為中國經濟帶來更大挑戰。但中國政府從來不缺乏迎難而上的勇氣和智慧。9月下旬，中國人民銀行等三大金融部門聯合召開發佈會，宣佈一系列旨在穩定市場的貨幣、金融政策。此後，國家發展改革委、財政部、住房和城鄉建設部等部委密集出手，拉開了中國政府穩經濟、強信心的序幕。我們相信，中國政府將審時度勢，出台更多具體、有力的刺激政策，以穩定中國經濟。這些措施將對資本市場帶來積極的提振作用，同時也會為集團的業務發展提供良好的宏觀環境。

在宏觀經濟逐漸向好的大背景下，本集團將繼續秉承「促回款擴毛差降費用、強組織提質量謀發展」的整體經營思路，以安全發展為第一要務，大膽創新、勇於變革，深耕「客戶導向」和「價值創造」，依託產業鏈延伸，拓展用戶側儲能、生物質能等新業務，積極探索宜居、到家等增值服務新業態，強健集團業績增長基礎。另一方面，本集團也將把握住機遇，緊跟政策、用好政策，縝密籌劃，真正把政策紅利轉化為集團發展新動能，確保本集團經營業績與股東利益的雙重增長。

集團將密切關注國內外市場動態，發揮勇於創新變革的優良傳統，不斷優化業務模式，謀求發展，打造新的利潤增長極。天然氣業務方面，持續推進配氣價格成本監審及價格聯動機制落地，保障穩定的收益，打開盈利空間；同時抓住政策契機，通過獲取政策性資金支持，推動「老舊改」等工程項目的落地；在房地產行業止跌回穩的大背景下，將積極開拓市場，新用戶安裝業務有望止跌企穩。集團將持續整合液化石油氣行業上下游資源，創新業務模式，發揮貿易、終端、數字化系統發展支持三大中心協同，有效提升貿易和終端業務核心盈利能力。本集團引以為傲的增值服務將充分利用好「以舊換新」等促進消費的政策，緊跟消費發展新動向，持續深化傳統渠道運營策略，優化產品結構以鞏固業績基本盤，同時加快新業務拓展步伐，進一步提升市場佔有率。綜合能源業務將全

力推動生物質及其它綜合能源項目落地，以工商業儲能為主，帶動光伏等其他業態的發展，以售電為主，帶動綠電綠證交易及其他業態如電力運維等穩步發展。

在運營提升方面，集團將牢牢抓住市場契機及政策機遇期，實現商業與消費模式的結合和創新。數字化轉型是集團未來的工作重點，集團將推動管理信息化、智能化，利用大數據、雲計算等現代信息技術，提升運營效率和決策質量，通過構建數字化平台，實現數據的互聯互通和資源的優化配置，提高集團的核心競爭力。在隊伍建設和人才培養方面，集團將強化人才隊伍管理與能力建設，提升組織活力，加大對優秀人才的引進和激勵，打造一支高素質、專業化的管理團隊，為集團長遠發展和梯隊建設打下堅實基礎。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砥礪前行，攻堅克難，並圍繞「強信心、提士氣、變管理、強隊伍、換打法、增賽道」的核心思路，抓住市場和政策機遇，以「嚴謹、高效、務實」的態度，堅持高質量發展和可持續發展的策略，以更加堅定的決心和更加有力的行動，推動本集團的各項工作實現新的飛躍，推動行業和社會發展，為社會和民眾提供「智慧」能源，為國家經濟發展提供「綠色」保障，致力成為行業領先的綜合能源服務商，為社會、股東和員工創造更大的價值。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偏離下文所述之守則條文除外：

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且由不同人士擔任。根據本公司目前之組織架構，行政總裁之職能由主席劉明輝先生履行。劉先生負責領導董事會以及管理本集團業務及整體運營，並由其他執行董事、副總裁及高級管理層提供支援。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權力及授權制衡，且有效妥善地履行職能。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該架構的合理性及有效性。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登資料

業績公告須分別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之網址 www.hkexnews.hk 中「上市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址 www.chinagasholdings.com.hk 中「公告」刊登。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會盡快發送予股東(如有要求)，並按規定刊登於香港交易所及本公司之網址。

承董事會命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總裁
劉明輝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劉明輝先生、黃勇先生、朱偉偉先生、李晶女士、劉暢女士及趙琨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熊斌先生、劉明興先生、姜新浩先生及Ayush GUPTA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趙玉華先生、毛二萬博士、陳燕燕女士、張凌先生及馬蔚華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